

附件四

勞動部振興經濟促進就業獎勵計畫
【五倍券數位綁定交易之銷售及請款清冊】

店家名稱：

單位：新臺幣/元

序號	交易日期	商品總價值	申請勞動部加碼 50%之銷售獎勵金	★請店家確認下列事項，完成請打√	
1			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本店家已檢視購買人持有綁定五倍券之數位標章，優惠代碼： _____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本店家已確實提供購買人加碼 50%優惠。
2			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本店家已檢視購買人持有綁定五倍券之數位標章，優惠代碼： _____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本店家已確實提供購買人加碼 50%優惠。
	例：				
3	110/11/18	520	173	√ 本店家已檢視購買人持有綁定五倍券之數位標章，優惠代碼： <u>21CA299AMNHE0</u>	√ 本店家已確實提供購買人加碼 50%優惠。
4	110/12/04	3,154	1,051	√ 本店家已檢視購買人持有綁定五倍券之數位標章，優惠代碼： <u>3QAN896QPOI12</u>	√ 本店家已確實提供購買人加碼 50%優惠。
5	110/12/05	37,499	12,500	√ 本店家已檢視購買人持有綁定五倍券之數位標章，優惠代碼： <u>89YHDR1298PLM</u>	√ 本店家已確實提供購買人加碼 50%優惠。
6	110/12/16	46,250	12,500	√ 本店家已檢視購買人持有綁定五倍券之數位標章，優惠代碼： <u>ED896UPOS1237</u>	√ 本店家已確實提供購買人加碼 50%優惠。
	合計	87,423	26,224		

以上銷售資料均覈實填報，如有虛偽情事，本店家將依規定繳回不實請領或溢領款項。

此致勞動部勞動力發展署

分署

店家用印

(大小章)

※請店家完整保留購買人之信用卡簽單、支付工具消費紀錄或帳冊等原始交易資料，以供本計畫相關稽核單位查驗。